



环宇兄弟
HUANYU BROTHERS

2019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简称:环宇兄弟

证券代码:871764

公告编号:2020-007

北京环宇兄弟国际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Huanyu Brothers Global MediaCo.,Ltd.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乔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白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白静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乔诗琪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电话	010-84473063
传真	010-84473063
电子邮箱	qiaoshiqi@sina.com
公司网址	http://www.huanyuxiongdi.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D 座 7E 100027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8,740,064.42	39,887,974.14	22.1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607,870.50	20,262,318.10	16.5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97	1.69	16.5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6.33%	47.7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1.60%	49.20%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5,074,224.19	43,027,712.17	51.2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45,552.40	3,684,852.23	-9.2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04,207.89	2,632,111.21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1,805.11	12,008,169.88	-88.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5.25%	20.0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5.98%	14.29%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31	-9.68%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562,500	46.35%	0	5,562,500	46.3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800,000	23.33%	0	2,800,000	23.33%	
	董事、监事、高管	307,500	2.56%	0	307,500	2.56%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437,500	53.65%	0	6,437,500	53.6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400,000	45.00%	0	5,400,000	45.00%	
	董事、监事、高管	937,500	7.81%	0	937,500	7.81%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12,000,000.00	-	0	12,0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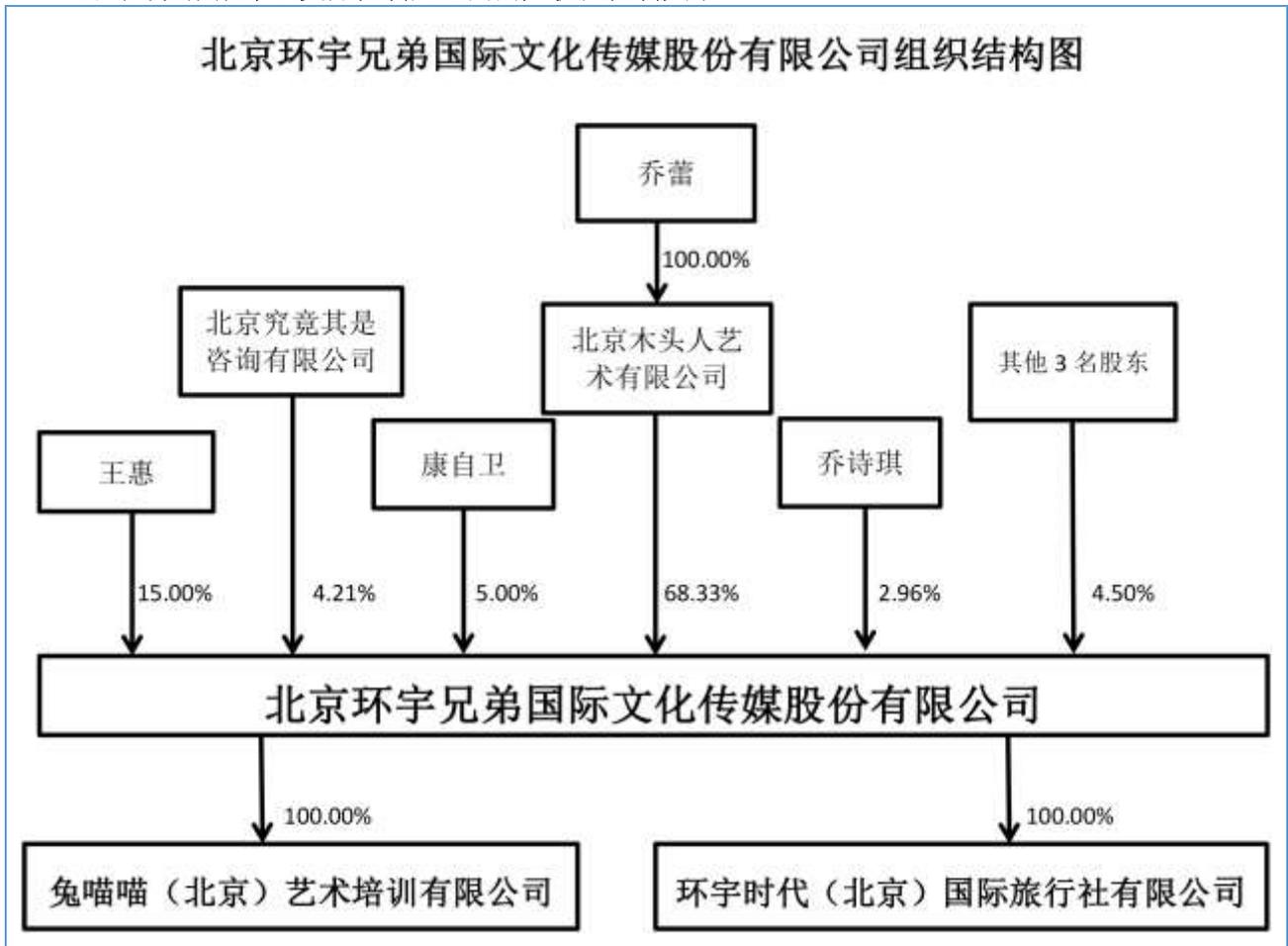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北京木头人艺术有限公司	8,200,000	0	8,200,000	68.33%	5,400,000	2,800,000
2	王惠	1,800,000	0	1,800,000	15.00%	0	1,800,000
3	康自卫	600,000	0	600,000	5.00%	450,000	150,000
4	北京究竟其是信息	505,000	0	505,000	4.21%	100,000	405,000

	咨询有限公司						
5	乔诗琪	355,000	0	355,000	2.96%	270,000	85,000
6	中尚联华(北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	0	250,000	2.08%	0	250,000
7	常雪熙	240,000	0	240,000	2.00%	180,000	60,000
8	张磊	50,000	0	50,000	0.42%	37,500	12,500
合计		12,000,000	0	12,000,000	100%	6,437,500	5,562,500

前十名股东间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上四项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未调整可比期间信息。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金融工具准则实施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拆分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和调整利润表项目等。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列报项目	列报变更前金额	影响金额	列报变更后金额	备注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065,110.04	4,065,110.0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065,110.04	-4,065,110.04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707,980.00	10,707,98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707,980.00	-10,707,980.00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0	0		
应收账款		4,065,110.0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065,110.04			
应付票据	0	0		
应付账款		10,707,98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707,980.00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